

证券代码：836089

证券简称：ST 明朗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广东明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7 月 2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创源路 26 号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7 月 10 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通知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杨依政
- 会议列席人员：韦同光 吴呈 谭顺喜 陈垂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

董事赵泽昱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收到董事赵泽昱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赵泽昱先生个人发展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赵泽昱先生董事职务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后生效。离任后，赵泽昱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补选李颖婷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李颖婷，女，1995 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硕士学历。2018 年硕士毕业于圣路易斯华盛顿大学，2018-2020 年任职广州高新区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分析员，2020 至今任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李颖婷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 0%，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 2023 年 8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补选李颖婷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明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广东明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1 日